

证券代码：301199

证券简称：迈赫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其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4、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且未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及准则应用指南的规定，在首次执行日，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列示，调增 2023 年度营业成本 5,742,759.10 元，调减销售费用 5,742,759.10 元，本次调整对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无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